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WISDOM WEALTH RESOURCE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

**核數師退任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4) 條作出。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布，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中匯安達」）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及不再尋求續任本公司的核數師，但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中匯安達擬退任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收到另一家會計師事務所提出的更低廉費用的方案，以及董事會為尋求更具競爭力的成本結構而作出的戰略決策。

中匯安達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提交的函件中指出：(i) 中匯安達尚未開始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進行任何審計工作，因為他們尚未正式受聘；(ii) 中匯安達將不會進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委聘；及 (iii) 截至函件之日期，中匯安達認為，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核數師變更相關的退任情況，均無需提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股東或債權人注意。

經計及對包括本集團成本控制重點在內的全面評估，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以接替退任的中信安達，但須於股東大會經股東批准，並完成中正天恆會計師的客戶承接程序。

審核委員會在推薦中天正恆為新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 中正天恆的審計方案及審計費用；(ii) 其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 其獨立於本集團及客觀性；(iv) 其市場聲譽；(v) 其資源與能力；及 (vi)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發佈的相關指引。

中正天恆就審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預計收取的審計費用，預期約為一百萬港元，該費用乃參考建議審計範圍、本公司目前的規模、複雜程度及風險狀況，以及預期的審計工作投入程度及時間表，並假設本公司業務不會出現重大變動而釐定。

審核委員會注意到，建議審計費用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建議委任乃基於預計審計費用與為維持高水平審計質量所需的審計工作量相稱。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正天恆的資歷、能力及經驗，並認為中正天恆 (i) 符合監管規定，及 (ii) 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除非上文所載的基準或假設出現重大變動，最終審計費用預期不會與預計範圍出現重大偏差。倘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披露。根據目前掌握的信息，董事會認為預計的審計費用是公平及合理的。

基於上述考慮，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中正天恆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的新核數師。

考慮到上述情況，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比較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建議後，認為在股東大會上提議更換核數師是適當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中匯安達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出具的關於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無法表示意見的聲明中所述事項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並無其他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中匯安達之間並無任何分歧。

當中包括中匯安達擬退任及委任中正天恆為新任核數師等相關資訊的通函，以及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寄發予各位股東。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會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世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高級顧問包括羅卓堅先生，JP、林家禮博士，BBS, JP 及白雲先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許世平先生、黃磊先生及宋軍華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淑娜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昭軍先生、王寧先生及陳廣安先生。